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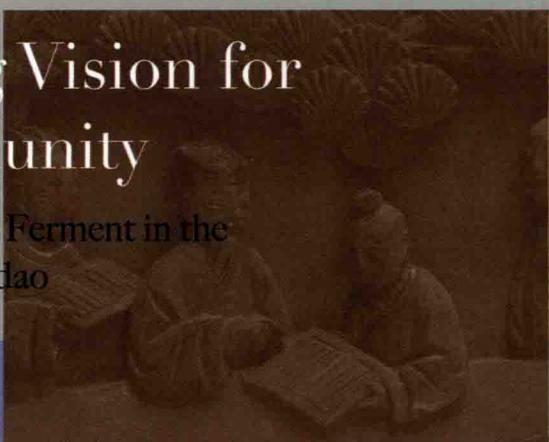
晚明地方社会中 的礼法与骚动

管志道《从先维俗议》研究

[美] 魏家伦 著 施珊珊 编 王硕、王坤利 译

A Late Ming Vision for
Local Community

Ritual, Law and Social Ferment in the
Proposals of Guan Zhidao



晚明地方社会中 的礼法与骚动

管志道

《从先维俗议》研究

〔美〕魏家伦 著 施珊珊 编 王硕、王坤利 译

A Late Ming Vision for
Local Community

Ritual, Law and Social Ferment in the
Proposals of Guan Zhidao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晚明地方社会中的礼法与骚动：管志道《从先维俗议》研究 / (美) 魏家伦著；王硕，王坤利译。—杭州：浙江大学出版社，2016.10

书名原文：A Late Ming Vision for Local
Community: Ritual, Law and Social Ferment in the
Proposals of Guan Zhidao

ISBN 978-7-308-16317-0

I. ①晚… II. ①魏… ②王… ③王… III. ①古典哲
学—中国—明代②《从先维俗议》—研究 IV.
①B248.99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246371号

晚明地方社会中的礼法与骚动：管志道《从先维俗议》研究
[美] 魏家伦 著 王硕 王坤利 译

责任编辑 王志毅
文字编辑 赵 波
装帧设计 罗 洪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天目山路148号 邮政编码310007)
(网址：<http://www.zjupress.com>)

制 作 北京大观世纪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天宇万达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635mm×965mm 1/16
印 张 13
字 数 188千
版 印 次 2016年10月第1版 2016年10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16317-0
定 价 48.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中心联系方式：(0571) 88925591；<http://zjdxcbstmall.com>

主 编
彭国翔

编委会（按姓氏首字母排序）

- 毕游赛 (Sébastien Billiou, East Asian Studies Department, University Paris Diderot, Sorbonne Paris Cité)
钱德樑 (Erica Brindley, Department of History, Pennsylvania State University)
陈玮芬 (Institute of Chinese Literature and Philosophy, Academia Sinica)
陈熙远 (Institute of History and Philology, Academia Sinica)
齐思敏 (Mark A. Csikszentmihalyi, 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Languages and Cultur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傅 熊 (Bernhard Fuehrer, Department of the Languages and Cultures of China and Inner Asia, University of London)
葛浩南 (Romain Graziani,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Ecole Normale Supérieure de Lyon)
许齐雄 (Khee Heong Koh,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吕妙芬 (Institute of Modern History, Academia Sinica)
王昌伟 (Chang Woei Ong,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National University of Singapore)
普 鸣 (Michael Peutt, 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Languages and Civilizations, Harvard University)
施耐德 (Axel Schneider, East Asian Studies Department, Georg-August-Universität Göttingen)
苏费翔 (Christian Soffel, Institute of Sinology, Universität Trier)
冯 凯 (Kai Volgsang, Asien-Afrika-Institut, Universität Hamburg)
杨贞德 (Institute of Chinese Literature and Philosophy, Academia Sinica)
胡司德 (Roel Sterckx, Department of East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Cambridge)
魏希德 (Hilde De Weerd, Leiden Institute for Area Studies, SAS China, Universiteit Leiden)
任博克 (Brook A. Ziporyn, Divinity School, University of Chicago)



献给我的父母

Dr. Jerry Weisfogel

Dr. Matonah Weisfogel

总 序

“思想”与“历史”之间的“中国思想史”

彭国翔

2012年夏天，我应邀在位于德国哥廷根的Max Planck Institute for the Study of Religious and Ethnic Diversity从事研究工作时，有一天突然收到浙江大学出版社北京启真馆公司负责人王志毅先生的邮件，表示希望由我出面组织一套“海外中国思想史研究前沿译丛”。如今，这套书就要正式出版了，出版社要我写个总序。在此，就让我谈谈对于“思想史”和“中国思想史”的一些看法，希望可以为思考如何在一个国际学术界的整体中研究“中国思想史”这一问题，提供一些可供进一步思考的助缘。

“思想史”(intellectual history)、“哲学史”(history of philosophy)、“观念史”(history of ideas)等等都是现代西方学术分类下的不同专业领域，既然我们现代的学术分类已经基本接受了西方的学术分类体系，那么，讨论“思想史”的相关问题，首先就要明确在西方专业学术分类中“思想史”的所指。虽然我们在中文世界中对“思想史”这一观念的理解可以赋予中国语境中的特殊内涵，但毕竟不能与西方学术分类中“思想史”的意义毫无关涉。比如说，“中国哲学”中的“哲学”虽然并不对应西方近代以来居于主流的理性主义传统尤其分析哲学所理解的“philosophy”，但却也并非与西方哲学的任何传统毫无可比性与类似之处，像皮埃尔·阿多(Pierre Hadot)和玛莎·努斯鲍姆(Martha C. Nussbaum)所理解的作为一种“生活方式”(way of life)、“精神践履”(spiritual exercise)以及“欲望治疗”(therapy

of desire) 的“philosophy”，尤其是“古希腊罗马哲学”，就和“中国哲学”包括儒、释、道三家的基本精神方向颇为一致。再比如，儒学作为一种“宗教”固然不是那种基于亚伯拉罕传统 (Abrahamic tradition) 或者说西亚一神教 (monotheism) 模式的“宗教”，但各种不同宗教传统，包括西亚的基督教、犹太教和伊斯兰教，南亚的印度教、佛教以及东亚的儒教和道教，尽管组织形式不同，又都对同样一些人类的基本问题，比如生死、鬼神、修炼等，提供了自己的回答。事实上，不独历史这一学门及其进一步的各种分支，对于“哲学”、“宗教”、“伦理”等学科，这一点同样适用。

那么，在西方的学术分类体系中，“思想史”是怎样一个研究领域呢？“思想史”诚然一度是“一个人文研究中特别模糊不清的领域”，但是，就目前来说，“思想史”所要研究的对象相对还是比较清楚的。换言之，对于“思想史”所要处理的特定课题，目前虽不能说众口一词，却也并非毫无共识。正如史华慈 (Benjamin I. Schwartz) 所言，“思想史”所要处理的课题，是人们对于其处境 (situation) 的自觉回应 (conscious responses)。这里，处境是指一个人身处其中的社会文化脉络 (social and cultural context)。这当然是历史决定的，或者说根本就是一种历史境遇 (historical situation)。而人们的“自觉回应”，就是指人们的“思想”。再进一步来说，“思想史”既不是单纯研究人们所在的外部历史境遇，也不是仅仅着眼于人们的思想本身，而是在兼顾历史境遇和主体自觉的同时，更多地着眼于两者之间的互动关系，即“思想”与“历史”的互动。并且，这里的“人们”，也不是泛指群体的大众意识，而往往是那些具备高度自觉和深度思考的思想家们。

其他一些专业领域，比如“社会史”、“文化史”，与“思想史”既有紧密的联系，也有相对比较明确的区分。比如，按照目前基本一致的理解，较之“思想史”通常指重要的思想家们对于社会历史的各自反思，“文化史”往往关注较为一般和普遍的社会历史现象，以及作为群体的社会大众而非社会精英在一个长程的社会变动中扮演的角色。从作为“文化史”这一学科奠基人的雅各布·布克哈特

关于意大利文艺复兴的研究，以及彼得·伯克（Peter Burke）和菲利普·普瓦里耶（Philippe Poirrier）等人对于“文化史”的直接界定，即可了解“文化史”这一领域的特点。因此，“文化史”不但常常整合“人类学”的方法和成果，就连晚近于尔根·哈贝马斯关于“公共领域”（public sphere）论述和克利福德·格尔茨（Clifford Geertz）关于“深度描述”（thick description）的观念，由于同样注重人类社会的整体与共同经验，也成为支持“文化史”的理论援军。至于“社会史”，则可以说是史学与社会科学更进一步的结合，甚至不再被视为人文学科（humanities）的一种，而是一种从社会发展的角度去看待历史现象的社会科学（social science）。像经济史、法律史以及对于公民社会其他方面的研究，都可以包括在“社会史”这一范畴之下。最能代表“社会史”研究取径的似乎是法国年鉴学派（French annales school）了，不过，在史学史的发展中，社会史可以被视为发生在史学家之中的一个范围更广的运动。无论如何，和“文化史”类似，“社会史”最大的特点也许在于其关注的对象不是精英的思想家，而是社会大众。正是在这个意义上，“社会史”通常也被称为“来自下层的历史”（history from below）或者“草根的历史”（grass-roots history）。

其实，在我看来，至少在中文世界的学术研究领域，“思想史”是介于“哲学史”、“观念史”与“文化史”、“社会史”之间的一种学术形态。以往我们的“中国哲学史”研究，基本上是相当于“观念史”的形态。“观念史”的取径重在探究文本中观念之间的逻辑关联，比如一个观念自身在思想内涵上的演变以及这一观念与其他观念之间的逻辑关系等等。站在“哲学史”或“观念史”之外，从“思想史”的立场出发，当然可以说这种取径不免忽视了观念与其所在的社会环境之间的互动；从“文化史”、“社会史”的立场出发，当然可以说这种取径甚至无视其所探讨的观念之外的文化活动的丰富多彩，无视观念所在的社会的复杂与多变。但是，话又说回来，“哲学史”或“观念史”的基本着眼点或者说重点如果转向观念与其环境之间的互动，转向关注文化的多样与社会的复杂多变，那么，“哲学史”和“观念

史”也就失去了自身的“身份”(identity)而不再成为“哲学史”和“观念史”了。

事实上，学术的分门别类、多途并进发展到今天，之所以仍然为“哲学史”或“观念史”、“思想史”、“文化史”以及“社会史”保留了各自的地盘，并未在“物竞天择，适者生存”的法则下造成相互淘汰的局面，就说明这些不同的取径其实各有其存在的价值，彼此之间虽然不是泾渭分明，没有交集，但却确实各有其相对独立的疆域。站在任何一个角度试图取消另一种研究范式(paradigm)的存在，比如说，站在“中国思想史”的角度批评“中国哲学史”存在的合理性，实在恰恰是“思想”不够清楚的结果。“思想史”、“哲学史”、“文化史”、“社会史”等等，其实是研究不同对象所不得不采取的不同方法，彼此之间本来谈不上孰高孰低、孰优孰劣。恰如解决不同问题的不同工具，各有所用，不能相互替代，更不能抽象、一般地说哪一个更好。打个比方，需要用扳手的时候当然螺丝刀没有用武之地，但若由此便质疑后者存在的合理与必要，岂不可笑？因为很简单，扳手并不能“放之四海而皆准”，需要用螺丝刀派用场的时候，扳手一样变得似乎不相干了。这个道理其实很简单，我经常讲，各个学科，包括“思想史”、“哲学史”、“文化史”和“社会史”等等，分别来看都是一个个的手电筒，打开照物的时候，所“见”和所“蔽”不免一根而发。对此，设想一下手电筒光束的光亮在照明一部分空间的同时，也使得该空间之外的绝大部分益发黑暗。通过这个比喻，进一步来看，对于这些不同学科之间的关系，我们也应当有比较合理的理解。显然，为了照亮更大范围的空间，我们不能用一个手电筒替换另一个手电筒。无论再大的手电筒，毕竟只有一束光柱。而我们如果能将不同的手电筒汇聚起来，“阴影”和“黑暗”的部分就会大大减少。医院的无影灯，正是这一原理的运用。事实上，不同的学科不过是观察事物的不同视角而已。而我这里这个无影灯比喻的意思很清楚，“思想史”、“哲学史”、“社会史”等等，甚至人文学科和社会科学之间、文理科之间，各个不同学科应当是“相济”而不是“相非”的关系。否则的话，狭隘地仅仅从自己学术训练的背景出发，以己之所能傲人

所不能，正应了《庄子》中所谓“以为天下之美尽在己”的话。另一方面，却也恰恰是以己之所仅能而掩饰己之所诸多不能的缺乏自信的反映。

一个学者有时可以一身兼通两种甚至多种不同的学术取径。比如说，可以兼治哲学与史学，同时在两个不同的领域都有很好的建树。不过，哲学与史学的建树集于一身，却并不意味着哲学和史学的彼此分界便会因此而不存在。打个比方，一个人可以“十八般武艺，样样皆通”，但是很显然，这个人只有在练习每一种武艺时严格遵守该武艺的练习方法，才能最后做到“样样皆通”，假如这个人以刀法去练剑法，以枪法去练棍法，最后不仅不能样样皆通，反倒会一样都不通，充其量不过每样浅尝辄止而已。这里的关键在于，一个人十八般武艺样样皆通，决不意味着十八般武艺各自的“练法”因为被一个人所掌握而“泯然无际”，尽管这个人在融会贯通之后很可能对每一种武艺的练法有所发展或创造出第十九种、二十种武艺。落实到具体的学科来说，在没有经过“哲学史”、“观念史”、“思想史”、“社会史”、“文化史”其中任何一种学术方法的严格训练之前，就大谈什么打破学科界限，无异痴人说梦，在学术上不可能取得大的成就，这是不言而喻的。很多年前就有一个讲法叫“科际整合”，即加强不同学科之间的互动与互渗，这当然是很有意义而值得提倡的。但“科际整合”的前提恰恰是学科之间的多元分化，只有在某一学科里面真正深造有得之后，才有本钱去与别的学科进行整合。

本来，“思想史”并不是一个很容易从事的领域，好的思想史研究是既有“思想”也有“史”。而坏的思想史则是既无“思想”也无“史”。比如说，对于一个具体的思想史研究成果，如果治哲学的学者认为其中很有“思想”，而治历史的学者认为其中很有“史”，那么，这一成果就是一个好的思想史研究。反之，假如哲学学者看了觉得其中思想贫乏，观念不清，而历史学者看了觉得其中史料薄弱，立论无据，那么，很显然这就是一个并不成功的思想史研究。因此，“思想史”这一领域应该成为“哲学”和“历史”这两门学术甚至更多学科交集的风云际会之所，而不是沦为那些缺乏专长而又总想“不平则

鸣”的“自以为无所不知者”（其实是“学术无家可归者”）假以托庇其下的收容站。

徐复观曾经说“对于中国文化的研究，主要应当归结到思想史的研究”。对于这句话，在明了各种不同研究取径及其彼此关系的基础上，我是很同意的。因为较之“哲学史”，“思想史”在“思想”、“观念”之外，同时可以容纳一个“历史”的向度，换言之，“中国思想史”可以做到既能有“思想”也能有“史”。而这一点，刚好符合中国传统思想各家各派的一个共同特点，即一般都不抽象地脱离其发生发展的历史脉络而立言。因此，我很希望越来越多的学者加入到“中国思想史”的团队之中，只要充分意识到我们前面讨论的问题，不把“思想史”视为一个可以无视专业学术训练的托词，而是一个和“哲学史”、“观念史”、“文化史”、“社会史”等既有联系甚至“重叠共识”，同时又是具有自身明确研究对象和领域而“自成一格”的学科视角，那么，广泛吸收各种不同学科训练的长处，宗教的、伦理的、哲学的，都可以成为丰富“思想史”研究的助力和资源。

西方尤其美国关于中国思想史的研究，以狄百瑞（William T. de Bary）、史华慈、列文森（Joseph R. Levenson）等人为代表，在20世纪70年代一度达到巅峰，但随后风光不再，继之而起的便是前文提到的“文化史”、“社会史”以及“地方史”这一类的取径。这一趋势与动向，中文世界不少学者“闻风而起”。无论是可以直接阅读西文的，还是必须依靠翻译或者借助那些可以直接阅读西文文献的学者的著作的，都在不同程度上受到这一风气的影响。但是，如果我前文所述不错，各种取径不过是“横看成岭侧成峰，远近高低各不同”的不同视角，彼此之间非但毫无高下之别，反而正需相互配合，才能尽可能呈现历史世界与意义世界的整全，那么，“思想史”的研究就永远只会被补充，不会被替代。如果不顾研究对象的性质，一味赶潮流、趋时势，则终不免“邯郸学步”，难以做出真正富有原创性的研究成果。事实上，西方从“思想史”的角度研究中国，迄今也不断有新的成果出现。而且，如前所述，“思想史”和“哲学史”、“观念史”、“文化史”、“社会史”之间，也是既互有交涉，又不失其相对的

独立性，越来越呈现出五光十色的局面。因此，真正了解西方中国研究（Chinese studies）的来龙去脉及其整体图像，尤其是西方学术思想传统自身的发展变化对于西方中国研究所起的制约甚至支配作用，而不是一知半解的“从人脚跟转”，对于中文世界人文学术研究如何一方面避免“坐井观天”和“夜郎自大”，另一方面在充分国际化（“无门户”）的同时又不失中国人文研究的“主体性”（“有宗主”），就是极为有益的。

中国思想史是我多年来的研究领域之一，而我在研究中所遵从的方法论原则，正是上述的这种自觉和思考。也正是出于这一自觉和思考，我当初才感到义不容辞，接受了启真馆的邀请。我的想法很简单，就是希望这套丛书的出版，能够为推动国内学界对于“中国思想史”的研究提供些许的助力或至少是刺激。这套丛书首批的几本著作，作者大都是目前活跃在西方学界的青壮年辈中的一时之选。从这些著作之中，我们大致可以了解西方中国思想史研究的一些最新动态。当然，这里所谓的“思想史”，已经是取其最为广泛的涵义，而与“文化史”、“社会史”等不再泾渭分明了。这一点，本身就是西方“中国思想史”研究最新动态的一个反映。至于其间的种种得失利弊，以及在中文世界的相关研究中如何合理借鉴，就有赖于读者的慧眼了。

是为序。

2015年8月18日
于武林紫金港

编者序

吾与魏家伦，正譬如俞伯牙与钟子期，于明史之学互为知音，惺惺相惜。然子期方逝，伯牙并无破琴绝弦之念，反而调子期之琴，鼓子期之瑟，使大明之后世得以共享子期之高山流水，方乃为伯牙之幸，明史前辈后学之幸，而子期父母高堂之慰也。借此一方之地吾与魏家伦之父母及长兄衷心致谢浙江大学彭国翔教授和两位翻译者，北京大学的王硕先生和新加坡国立大学的王坤利先生，并向吾等共同的哥伦比亚大学校友，现任教于新加坡国立大学的许齐雄教授致以谢忱。

中国对于魏家伦而言是温暖之乡，亲情之所，借此学术翻译之作促成美亚之间更多交流与了解，是为魏家伦生前身后之所愿。其在天之灵，当无憾焉。

施珊珊草拟，康笑菲执笔

编者说明

我决定修改并出版魏家伦的博士论文，是因为我觉得相较于其他学位论文，他的论文值得受到更广大读者群的关注。我非常感谢两位匿名审稿人的评语，以及裴志昂仔细的评语和韩明士的指导。遗憾的是已故的作者不能从这些读者的反应中一起受益，并完成他已经计划好的研究。我在导言的部分虽然加入了新的文字，但整体上只在原先的编排之下简化和澄清一些用字。若有之前尚未出版但现已出版的作品，且形式大体一样以及比较容易寻得，我便在一些个别例子中更换其出处。书中给出拼音和汉字既不是划一的也不是毫无规则的，而是在我认为最有用及有效时才加入。

施珊珊

加利福尼亚大学圣地亚哥分校

致 谢

我首先要感谢在哥伦比亚大学的两位导师——韩明士和狄百瑞。他们两位，通过不同的方式，深深地使这个研究以及我对于中国社会和文化的思考得以成形。我开始念研究所时，事实上只抱着要融合两个对于中国思想史和宗教史十分不同，但在我看来却具有代表性的研究方法的目标——一个是根据人类学的理论和方法论，另一个则是比较人文性和哲学性的方法。我不确定这一宏伟的构思是否已经成功，但我相信它们各自在这一研究中所带来的影响却是显而易见的。我非常感激韩明士与狄百瑞两位教授让我学习到和继续学习着的，以及他们这些年来所给予的支持、指导及耐心。

我也希望感谢对于文言文，特别是明代文本有所专长的吴百益的不吝赐教。当我在处理管志道《从先维俗议》的初期阶段时，吴教授检查了部分对我的论文最关键的原文翻译，帮我处理了比较难理解的篇章。过程中，他提供了我对于文言文集中的、进阶的个人辅导，也给了我要阅读和分析管志道那复杂的论著的基础及信心。

我也要感谢布鲁姆自“中国思想导论”一课之后，仔细地阅读了我的论文，特别是给予了我关于古文方面有益的建议，以及她所有对于我的培训的善意和慷慨。商伟，我的答辩委员会的第五位审稿人，给了我珍贵的反馈，也帮我充分考虑了我此次关于明代的研究，用于了解之后在17世纪的发展的意义。

我非常感激我的同事与同门——施珊珊对于我的思想的所有贡献，以及为了她的友谊，为了她对我所从事的研究的兴趣及时常的鼓

励，甚至是在我间歇期时那不懈的信心，也为了最重要的通过我们数次关于明代创建者与明代制度史饶有兴味的讨论。她也把明史研究小组介绍给了我，我也因此认识到了许多重要的从事同一历史时期研究的同事。柯丽德（Katherine Carlitz）于1998年邀我参与了我第一次的亚洲研究学会（AAS）小组研讨，他还对我的研究给予了很多鼓励和极为有益的反馈。我十分高兴遇见了戴彼得，一位同我一样也对明代思想史的许多极为具体的方面（特别是在政治讨论语境中的理学）感兴趣的同事。与他在几次亚洲研究学会研讨会当中以及研讨会之间的讨论，也助于我对管志道政治思想的诠释的不断完善。在我明史研究小组的密友当中，我也感激在普林斯顿大学葛思德图书馆的何义壮，给予我论文第四章的缩简版具有深刻见解的评语，以及当我数次到普林斯顿造访时，帮助我找出重要的文献材料。

在关键时刻，朱荣贵伸出了援手，为我提供了数份重要资料的影印版，当中也包括我手上版本的《从先维俗议》所缺漏的关键一页。康笑菲，我的另外一位同事与前同窗，慷慨地为我写了介绍信，给在北京几所图书馆里具有影响力的人，从而大大地使我的研究更加便利。我也要表达我对于谢康伦历年来的友谊、支持及乐观的鼓励的感激。我也要感谢 David Wang, Gina Bookhout 和 James Cunha 的帮助与耐心。我也非常感激 Marianna Stiles 的友谊和给予我在哥伦比亚期间所有宽厚的谅解、支持、关心，以及各方面的慷慨援助。

我非常感谢富布莱特基金会给予我于1993年至1994年在中国台湾的研究资助，为我争取到加入台湾“中央研究院”的机会，并允许我花上该年的部分时间到中国大陆以及日本继续展开研究。台湾“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傅斯年图书馆的职员，宽厚地提供了我简便、开放的查阅善本古籍的机会。中国北京图书馆（新大楼），以及日本京都人文科学研究所图书馆的职员也给予了我找出和查阅资料的帮助和机会。我也要感谢哥伦比亚大学东亚图书馆（C. V. Starr East Asian Library, of Columbia University）的职员，特别是 Richard Jandovitz 与 Rongxiang Zhang，给予我在哥伦比亚期间的帮助，特别是他们慷慨及宽厚地对于我最后几个月在集中写作时的压力的理解。我也感激 Jandovitz

的友谊、鼓励，以及对于同样是一位写作者的艰苦努力的同感。

最后但同样重要的是，我要感谢我在哥伦比亚校外的好友，John Dorfman, Martha Welch 和 Dahlia Anglin 数年来的支持、善意与陪伴，以及在途中帮我减轻负担。最重要的，我要感谢我的父母，Jerry 和 Matonah Weisfogel，以及我的弟弟 Amiel Weisfogel 无限的支持、宽容及关爱；这一切以及更多的感激，则已非言语所能形容。

引自学位论文